

证券代码：872363

证券简称：鸿基科技

主办券商：光大证券

江苏鸿基水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拟修订《公司章程》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修订内容

√修订原有条款□新增条款□删除条款

根据《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公司《“三重一大”决策制度实施办法（2024年修订）》等相关规定，公司拟修订《公司章程》的部分条款，具体内容如下：

（一）修订条款对照

修订前	修订后
第二章经营宗旨和范围 第十三条 公司的经营范围：许可项目：建设工程施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一般项目：土壤污染治理与修复服务；固体废物治理；水污染治理；水泥制品制造；砼结构构件制造；水泥制品销售；土壤环境污染防治服务；水环境污染防治服务；水利相关咨询服务；环保咨询服务；建筑物清洁服务；承接总公司工	第二章经营宗旨和范围 第十三条 公司的经营范围：许可项目：建设工程施工；施工劳务；建筑劳务分包；水利水电机电安装工程施工；水利水电设备安装；机电设备安装工程施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一般项目：土壤污染治理与修复服务；固体废物治理；水污染治理；水泥制品制造；砼结构构件制造；水泥制品销售；

<p>程建设业务；对外承包工程；建筑砌块制造；文物文化遗址保护服务；家具安装和维修服务；工程管理服务；建筑工程机械与设备租赁；建筑废弃物再生技术研发；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工程技术服务（规划管理、勘察、设计、监理除外）；园林绿化工程施工；土石方工程施工；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标准化服务；市政设施管理；污水处理及其再生利用；土地整治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p>	<p>土壤环境污染防治服务；水环境污染防治服务；水利相关咨询服务；环保咨询服务；建筑物清洁服务；承接总公司工程建设业务；对外承包工程；建筑砌块制造；文物文化遗址保护服务；家具安装和维修服务；工程管理服务；建筑工程机械与设备租赁；建筑废弃物再生技术研发；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工程技术服务（规划管理、勘察、设计、监理除外）；园林绿化工程施工；土石方工程施工；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标准化服务；市政设施管理；污水处理及其再生利用；土地整治服务；劳务服务（不含劳务派遣）；人力资源服务（不含职业中介活动、劳务派遣服务）；机械设备销售；电气设备销售；五金产品批发；建筑材料销售；工程管理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p>

是否涉及到公司注册地址的变更：是 否

除上述修订外，原《公司章程》其他条款内容保持不变，前述内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具体以市场监督管理部门登记为准。

二、修订原因

为拓展公司业务范围、满足市场经营需要，公司拟申办建筑施工劳务资质及

水利水电机电安装工程专业承包资质。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市场主体登记管理条例》及建筑业企业资质管理相关规定，营业执照经营范围须包含“建筑劳务”和“水利水电机电安装工程”相关内容方可申请相应资质，而变更经营范围必须先行修改公司章程并完成工商备案。

为确保资质申办工作依法合规推进，拟对章程第二章“经营宗旨和范围”条款进行修改，在原经营范围基础上增加与资质申办相关的许可项目及一般项目表述。

三、备查文件

《江苏鸿基水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

江苏鸿基水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4月27日